

重提「井水論」 潑熄港人愛國熱情

從凝聚香港市民的愛國熱情來說，強調『井水不犯河水』只會令香港市民對內地產生疏離感。

馮煒光

中產動力主席、
南區區議員



想 不到趙連海案竟然令香港人再度聽到久違了的「井水不犯河水」這句話。這個在十多年前由前國家主席江澤民首倡的提法，今次再度由新任國務院港澳辦主任王光亞提出。

這反映了內地官員對香港的開放言論和自由態度不表認同的心態，所以處處設防，希望香港的一套不要影響內地。

京官應促兩地互動 交流學習

其實香港現時所行的一套只是實踐普世價值，例如要尊重市民訴求，不要隨便耍玩官威、動輒使用專政力量去壓服不同意見等。這些做法和溫家寶總理所說的「生活得有尊嚴」，其實是一致的。只是內地官員心底裏總認為香港情況特殊，所以對香港人以香港的標準來評議國事，硬是看不順眼。

從中港兩地的良性互動來說，「井水不犯河水」之說是甚為不妥的。中央政府以「一國兩制」的方式讓香港回歸，是希望保存香港一些重要特色，然而在兩制之上還有一國，中央政府負責港事的官員為了國家的統一、民心凝聚，應多鼓勵兩地良性活動。這包括讓香港的法治精神、人民素質等優良的特色，對內地多加影響。

法治精神不用多說，人民素質也確實是兩地很不同的特色。香港在回歸13年以來，示威遊行幾乎三天兩頭便有一次，但在這上千次的行動中，不管是多如七八十萬人的抑或只有十個八個示威者的，都沒有出現砸、搶、燒等現象。反觀內地，不管是政府默許的，抑或是自發的如近日反日示威，日式餐廳或商店都很容易遭殃。

由此可見，內地人民在表達政治訴求時，有很多值得向香港市民學習的地方。反過來，內地人做事那種魄力、膽識以至內地人對國家民族的認同感、自豪感，也是港人值得借鑒的地方。

從凝聚香港市民的愛國熱情來說，強調「井水不犯河水」只會令香港市民對內地產生疏離感。

京官可以點出中港兩地發展情況不一樣，不可能要求每件事都要按照香港標準來處理，香港市民是會理解這個說法的。

但倘若每當香港人對內地一些事情有意見時，或像今次一樣由人大代表們群起聯署「求情」時，京官卻條件反射式地說「井水不要干犯河水」，那麼香港人只會感到京官對香港人的特殊目光，視香港人為化外之民，不是視之為中華民族大家庭的一分子。

疏離感驟生 如被視作「外人」

從權力問責的角度看，中國憲法規定一切權力屬於人民，而其權力行使的體現，則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為最高權力機構。當然中國共產黨作為執政黨，實際上是在領導這個機構，對由這個機構產生的國家主席和總理有絕對的影響。可是從憲政上看，身為人大代表之一的港區人大代表們，他們可以投票選出國家主席和總理，也可以到地區調研，了解民生疾苦，那為甚麼他們不可以對媒體廣泛報道的趙連海事件「求情」呢？

京官打出「井水不犯河水」的牌是希望事情到此為止，香港各界不要揪着內地相關官員不放。但要達到這個效果，可以用私下游說的方法，公開的說法也可以是：「事件已經按內地司法程序辦理了」，為甚麼要說出這麼一句令香港人倍感疏離的一句話呢？

善用香港「開放」助和平崛起

曾有人反諷，不提醒港人「井水不要犯河水」，那內地的河水又是否可以犯香港的井水呢？這說法本身固然不合邏輯，而縱使在「河水須犯井水」時，在「一國兩制、高度自治」的框架下，內地官員也不能以行政手段干預香港的事務，只是倘若香港出現中央認為離經叛道的言論，如有支持台獨的言論，中央也有很多渠道去表達其意見，甚至作出輿論反擊。再者，香港人大多接受中央有「一些不能碰的底綫」，所以其實也不存在誰犯誰的問題。

總的來說，一國兩制是一個新鮮事物，內地和香港都要互相探索大家的相處之道。倘若中國能善用香港的開放地位，對建立其泱泱大國形象有好處，香港也確實能協助中國和平崛起。然而動輒提出你不要干犯我，是極不可取的！
(標題為編者所加)



港澳辦主任王光亞日前重提「井水不犯河水」言論，筆者認為會令港人與內地產生疏離感，不利凝聚愛國熱情。
(資料圖片)